**成都绕城高速三座桥梁行洪论证服务**

**询价文件**

**采购人：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二○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邀请 2](#bookmark1)

[第二章 询价须知 5](#bookmark2)

[第三章 评审方法 14](#bookmark3)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0](#bookmark4)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21](#bookmark5)

[第六章 合同协议书 39](#bookmark6)

**第一章** **询价邀请**

**第一章 询价邀请**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人)拟对成都绕城高速三座桥梁行洪论证服务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询价。

**1.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名称：成都绕城高速三座桥梁行洪论证服务。

1.2采购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2标段划分及工期

本次采购划分为 1 个标段，服务期： 1个月 。

1.3项目简介

 根据成都市新都区水务局《关于尽快完善成都绕城路三座桥梁涉河审批手续的函》，2024年水利部遥感图斑疑似乱建桥梁，涉及我公司所管辖三座桥梁，分别是三河场互通式立交主线桥、三河场互通式立交B匝道桥、三河场互通式立交C匝道桥。为顺利推进新都水务局遥感图斑核查工作，对上述三座桥梁开展行洪论证工作。

**2.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及金额：本次采购资金来源为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最高限价为19.8万元。

**3.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次询价邀请在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gs.scgs.com.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4.评审方法**

本次询价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审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5.供应商应具备下列条件**

5.1供应商资格条件：

5.1.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5.1.2供应商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5.1.3业绩要求：

近五年(自2020年1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已完成一项行洪论证服务业绩。业绩项目提供合同复印件及完工证明材料。

5.1.4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水利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提供在本单位近半年社保证明。

5.1.5信誉要求

(1)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s://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在2020年1月1日至本次询价公告发布日之间无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须提交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5.1.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参加报价，不允许任何形式的转包或违法分包。

5.1.7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价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本次询价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否则，相关采购均无效。

6.询价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询价文件自2025年 9 月 8 日至 2025 年 9 月 11 日(北京时间)在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gs.scgs.com.cn/) 上自行免费下载。

7.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 9 月 12 日 10:00 (北京时间)。

8.递交报价文件地点：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 楼 208 会议室 。

报价文件必须在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询价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报价文件， 采购人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报价文件。

9.报价文件开启时间：2025年 9 月 12 日 10:00 (北京时间)在询价地点开启。

10.询价地点：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 楼 208 会议室。

11.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2楼208会议室

联系人：龙先生

电 话：028-68728838

 采购人：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9月8日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一、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询价采购人 | 询价人：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地 址：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 楼 208 会议室联系人：龙佳电 话：13882272540 |
| 2 | 项目名称 | 成都绕城高速三座桥梁行洪论证服务 |
| 3 | 确定邀请询价的供应商数量和采购方式 | 本次询价邀请的供应商数量：不少于3家。本次采购方式为询价。 |
| 4 | 最高限价 | 本次采购划分为1个标段，最高限价：19.8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
| 5 | 服务周期 | 服务期：1个月 |
| 6 | 质量要求 | 交（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请核实咨询服务的服务质量要求） |
| 7 | 安全目标 |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无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
| 8 | 联合体 | 不接受联合体 |
| 9 | 报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资质条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2.业绩要求：近五年(自2020年1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1个类似项目业绩。3.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水利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提供在本单位近半年社保证明。4.信誉要求：(1)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s://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4)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在2020年1月1日至本次招标公告发布日之间无行贿犯罪记录(供应商须提交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注：上述要求应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
| 10 | 评审方法 | 本次询价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审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投标价法。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 |
| 11 |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 评审委员会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委员2人；评审委员确定方式：从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评审人员库中随机抽取。 |
| 12 | 报价文件开启 时间和地点 | (1)报价文件第一个信封开启时间：同报价截止时间报价文件第一个信封开启地点：同递交报价文件地点(2)报价文件第二个信封开启时间：采购人电话另行通知报价文件第二个信封开启地点：采购人电话另行通知 |
| 13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启程序 | 密封情况检查：由现场监督和参会报价人的代表检查所递交的报价文件是否存在提前开启情况。开启顺序：随机当标段报价人少于3个(不含3个)将不予开启，当场原封退还报价人。 |
| 14 |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启程序 | 密封情况检查：由现场监督和参会报价人的代表检查所递交的报价 文件是否存在提前开启情况；开启顺序：随机未进入第二个信封启封名单的其它报价人的第二个信封将不予开封，当场退还给报价人。现场未领取退还报价文件的报价人，视为默认开启结果，在评审结束后自行到采购人处领取，采购人不负责保管。 |
| 15 | 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的人数 | 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数：3名(若不足3名，则取实际数量)。具体推荐原则详见评审办法 |
| 16 | 确定成交供应商 | (1)采购人将依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排名第 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2)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中选；或不能履行合同；或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选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选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委员会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询价。 |
| 17 | 履约保证金 | (1)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或现金、支票。(2)履约保证金的金额：5000元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支行及以上国有或股 份制商业银行开具。采用现金或支票时，必须从成交供应商的基本账户开户银行一次 性转出或开具。交款时间：成交通知书发放后，采购合同签订前。(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在供应商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并提交正式的 监理竣工文件后14天内，由采购人退还给供应商。 |
| 18 | 采购公告期限 | 3个工作日 |
| 19 | 结果公告期限 | 3个工作日 |
| 20 | 成交通知书领取 | 结果公告在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gs.scgs.com.cn/）上发布后，请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采购人处领取成交通知书。联系电话：028-68728832 |

**二、总** **则**

**1.适用范围**

1.1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询价项目所叙述的服务采购。

1.2本询价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2.采购主体**

2.1本次询价的采购人是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2本次询价的采购代理机构是 (本项目不适用) 。

**3.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3.1 具备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第9条规定)；

3.2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3按照规定获取了询价文件，属于实质性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费用**

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参加报价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5.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5.1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价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本次询价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否则，相关采购均无效。

**6.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三、询价文件**

**7.询价文件的组成**

7.1询价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报价文件和参加询价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询价文件用以阐明询价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询价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 同主要条款等。

7.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询价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按照询价文件 的要求提供报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询价或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3供应商没有对询价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8.询价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8.2采购人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询价文件要求的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

天前进行，并以公开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在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gs.scgs.com.cn/）上发布。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8.3供应商要求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报价文件截止日2天前按询价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8.4在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并在询价文件 要求提交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2天前，将变更时间以公开形式将通知在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gs.scgs.com.cn/）上发布。

**9.**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9.1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

9.2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

**四、报价文件的编写**

**10.报价文件的组成**

10.1供应商获得询价文件后，应当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报价文件。

10.2报价文件应包括：

**第一信封(商务与技术文件)**

**1.资格性文件**

(1)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2)供应商提交的其他资料

**2.技术服务性文件**

**第二信封(报价函)**

**3.报价函**

**11.要求**

11.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交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应对询价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11.2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本次竞争性询价只能有一个报价。

**12.响应文件的语言**

12.1报价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报价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说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12.2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13.报价文件有效期**

13.1报价文件从递交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报价有效期为60天。只要递交报价文件，说明供应商默认其报价有效期为60天。

**14.** **计量单位**

除询价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报价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5.** **报价货币**

本次询价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以询价文件规定为准。

**16.报价文件格式**

16.1 供应商应执行询价文件第五章的规定要求。

16.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询价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7.报价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7.1供应商须编制由本须知第10条规定文件组成的报价文件(第一信封 商务与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正本必须用A4 幅面纸张打印装订，必须装订成册；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第二信封(报价函)仅需提供一份原件，必须用A4幅面纸张打印。

17.2报价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否则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7.3报价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 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

17.4未按本须知规定的要求填写报价文件、报价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7.5报价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五、报价文件的递交**

**18.报价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8.1供应商应将报价文件(第一信封 商务与技术文件)(含正副本)统一包封在一个内封套内，并标明项目名称、标段号、供应商名称、第一信封；报价文件(第二信封 报价函)包封在另一个内封套内，并标明项目名称、标段号、供应商名称、第二信封；最后，将上述单独密封的文件统一密封在一个外层总封套中，外层封套应加贴封条或加盖密封章，且外层封套上不应有任何报价人的识别标志，并标明项目名称、标段号。

18.2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报价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8.3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邀请的规定递交报价文件。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报价文件，采购人应当拒收。

18.4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报价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18.5供应商在报价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报价文件。

18.6供应商对其提交的报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六、询价程序(评审)**

19.询价小组(评审委员会)的组建及其评审工作按照有关法律制度和本文件第三章的规定进行。

**七、公示**

**20.** **中选候选人公示**

20.1原则：采购人根据询价工作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在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网 站 (<https://cxgs.scgs.com.cn/>)上进行为期3个工作日的公示。供应商对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 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0.2 公示期间无异议，则进入中选人确定和合同签订环节。若出现异议，则对相关情况调查清楚 后将相关情况上报采购人监督部门。

**八、成交原则与签订合同**

**21.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按询价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1.1采购人收到询价报告及有关资料后，将在3个工作日内按照询价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 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询价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 应商。

21.2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不予确定其为 成交供应商：

(1)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违法行为的；

(2)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参加采购活动；

(3)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4)成交候选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条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 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2.成交通知**

22.1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应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 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应按 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知道 或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2.2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 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如项目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 向采购人交纳。

**23.签订合同**

23.1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询价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 供应商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文件和成交供应商报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2询价文件、询价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 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 一并作为本询价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 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3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或减少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 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3.4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货物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 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货物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九、询价纪律要求**

**24.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询价不得有下列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向采购人、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4)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5)未按照询价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6)将采购合同转包或者分包；

(7)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8)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被确 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十、询问、质疑和投诉**

**25.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一、其 他**

26.本询价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 本章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 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询价文件不再做调整。

27.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相关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

**第三章** **评审方法**

**(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评审办法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采购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 要编制和填写，与询价文件其他章节相衔接，并与本章正文内容不相抵触。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
| 1 | 评审方法 | 本次询价采用资格后审，评审办法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双信封形式),即第一个信封采用综合评分法，选取第一个信封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的前3名(若不足3名，则取实际数量；若出现并列第3名的，则均选取)进入第二个信封评审，第二个信封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依据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1～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当报价人的评审价相等时，评审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①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较高的报价人优先；②在四川省交通运输厅评为较高信用等级的报价人优先；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1)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填写；(2)按照询价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报价文件的，须提交授权托书；(4)同一报价人米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报价文件。(5)供应商提供的人员能力不低于询价文件提出的人员要求。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1)报价文件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填写；(2)报价文件按照询价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3)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4)同一报价人未提交两个及以上的报价文件，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也不得有调价函。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1)报价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基本账户许可证；(2)报价人的资质符合询价文件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9的规定；(3)报价人的项目业绩符合询价文件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9的规定；(4)报价人的总监理工程师符合询价文件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9的规定；(5)报价人的信誉符合报价文件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9的规定。 |

|  |  |  |
| --- | --- | ---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1)报价文件载明的监理服务期限不低于询价文件规定的期限；(2)报价函上载明的质量要求、安全目标符合询价文件要求；(3)报价文件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4)报价人应接受询价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不得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5)报价人不得增加采购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报价人义务；(6)报价人不得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7)报价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不得提出异议；(8)报价人在询价活动中无欺诈行为；(9)报价人不得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1)报价函上的大写金额未超过最高限价；(2)报价函及报价清单不应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 2.2.1 | 第一个信封评分分值构成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100分):资质：20分；业绩：30分；技术建议书：50分。 |
| 2.2.2 | 第一个信封评分标准 | 评分标准：详见详细评审标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
| 3.2.4 | 通过第一个信封详细 评审的报价人数量 | 按照报价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选择前3名通过详细评审。当通过初步评审后不足3名或只有3名时，按本前附表相关规定执行。 |
| 3.5.1 |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 / |
| 3.9.1 |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1)评审委员会对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且综合得分前3名(若不足3名，则按实际数量推荐；若第3名并列，则均选取)的报价人进入第二个信封开启，对通过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初步评审的报价人，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2)若多个报价人评审价最低且相同时，则按第一个信封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若综合得分也相同时，则按报价人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等级评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3)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则按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进行推荐。(4)评审委员会最终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若不足3名，则按相应数量推荐)。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
|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 评分标准 |
| 评分因素 | 评审因素评分值 |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 分值 |
| 2.2.2(1) | 资质 | 10分 | 资质证书 | 10 | 满足报价人须知前附表第9条“报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中资质基本要求得6分；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加1分；（证书需在有效期内）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加1分；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加1分；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加1分。（管理体系认证书需在有效时间内，覆盖范围须包含水利工程设计） |
| 业绩 | 20分 | 业绩 | 20 | 满足报价人须知前附表第9条“报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中业绩基本要求得8分。扣除满足资格条件审查基本要求的项目个数后，(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增加1个已完成的行洪论证服务业绩加3分，本细项最多加6分；(自2020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时间为准)每增加一个已完成的桥梁类项目行洪论证服务业绩绩加2分，本细项最多加6分注：所有业绩不重复加分。提供合同及完工证明文件。 |
| 团队配置 | 20分 | 团队配置 | 20 | 满足报价人须知前附表第9条“报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中人员基本要求得6分。（1）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资格证加2分，（2）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得1分，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资格证加2分。此细项最多得3分。（3）水工环技术人员：具有水工环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得1分，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水利工程）加2分，此细项最多得3分。（4）地质技术人员：具有水文地质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得1分,此细项最多1分。（5）水文技术人员：具有水文与水资源工程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得1分,此细项最多1分。（6）水利专业人员：具有水利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每人得2分。此细项最多得4分。说明：①人员不重复计分；②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鲜章；③所有人员提供在本单位近半年社保证明。 |
| 2.2.2(2) | 技术建议书 | 50分 | （1）对项目的理解和工作思路：（包括①对项目的理解、②工作思路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完全体现上述内容且符合招标文件内容的得10分；根据经评标小组评审认定投标人的每项方案中每有一处不切实际或该项内容不完整或不具有针对性的每一项扣2.5分；方案内容每缺少一项或不满足要求的，每有一项扣5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扣10分。（2）技术方案：（包括①测量工作方案、②行洪论证工作方案、③可能存在的其他服务方案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完全体现上述内容且符合招标文件内容的得9分；根据经评标小组评审认定投标人的每项方案中每有一处不切实际或或该项内容不完整或不具有针对性的每一项扣1.5分；方案内容每缺少一项或不满足要求的，每有一项扣3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扣9分。（3）重难点分析与对策：（包括①重点难点分析、②重点难点应对对策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完全体现上述内容且符合招标文件内容的得6分根据经评标小组评审认定投标人的每项方案中每有一处不切实际或或该项内容不完整或不具有针对性的每一项扣1.5分；方案内容每缺少一项或不满足要求的，每有一项扣3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扣6分。（4）工作计划安排：（包括①工作组织计划及时间节点控制、②进度控制的具体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完全体现上述内容且符合招标文件内容的得6分根据经评标小组评审认定投标人的每项方案中每有一处不切实际或该项内容不完整或不具有针对性的每一项扣1.5分；方案内容每缺少一项或不满足要求的，每有一项扣3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扣6分。（5）质量保证措施：（包括①质量保障体系、②质量保障体系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完全体现上述内容且符合招标文件内容的得6分根据经评标小组评审认定投标人的每项方案中每有一处不切实际或有逻辑性错误或不具有针对性的每一项扣1分；方案内容每缺少一项或该项内容不完整或不满足要求的，每有一项扣2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扣6分。（6）项目组织机构及服务管理制度：（包括①项目组织机构、②服务管理制度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完全体现上述内容且符合招标文件内容的得3分；根据经评标小组评审认定投标人的每项方案中每有一处不切实际或该项内容不完整或不具有针对性的每一项扣1分；方案内容每缺少一项或该项内容不完整或不满足要求的，每有一项扣1.5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扣1.5分（7）售后服务方案及效率保障优得10分，良得7分，差得3分，无得0分。 |
| 注：以上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协议书并加盖报价人单位章。 |

**注：各评审因素得分以评审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保留2位小数。**

**二、评审办法(正文)**

1.评审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投标价法。评审委员会对满足询价文件要求的报价文件的技术建议书、项目业绩、信誉等因素进行评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对排名在询价文件规定数量以内的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并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报价相等时，评审委员会应按照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形式评审评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内容。

2.1.2资格评审评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内容。

2.1.3响应性评审评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内容。

2.2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第一个信封评分分值构成

(1)资质要求：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业绩要求：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信誉要求：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4)技术建议书：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第一个信封评分标准

(1)技术建议书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资质评分因素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业绩评分因素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信誉评分因素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评审程序

3.1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报价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其报价。

3.2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评审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报价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1)按本章第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质、业绩、信誉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建议书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2.2报价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报价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

3.2.4评审委员会按照报价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排名在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数量以内的报价人，其报价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通过详细评审。

3.2.5通过报价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的报价人不足3名或只有3名时，均通过报价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详细评审，不再对报价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分。

3.3第二个信封开启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采购人将按照第二章“报价人须知前附表”第5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报价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报价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启。

3.4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4.1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报价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其报价。

3.5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5.1评审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标准编制价格比较一览表。

3.5.2评审委会发现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报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审委员会应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报价。

3.6报价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1在评审过程中，报价人应协助评审委员会对报价人的资质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报价文件载明的信息不符，使得报价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其报价。

3.7.报价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7.1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报价人对所提交的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或明显文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审委员会不接受报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报价人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其报价。

3.7.2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报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评审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报价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报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报价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3.7.4凡超出报价文件规定的或给采购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审时不予考虑。

3.8不得否决报价的情形：报价文件对询价文件内容未做实质性修改，视为细微偏差，但不得降低询价文件要求标准，评审委员会不得否决报价人的报价。

3.9.评审结果

3.9.1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标明排序。

3.9.2评审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报价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但是，供应商报价文件相关资料和本章所制格式不一致的，询价小组将在评分时以报价文件不规范予以扣分处理 。

二、本章所制报价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

三、本章所制报价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报价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成都绕城路三座桥梁行洪论证服务**

**报** **价** **文** **件**

**第一信封(商务和技术部分)**

**供应商名称： ( 加 盖 单 位 章 )**

**日 期 ：**

**目** **录**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一、报价函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资格审查表

四、技术建议书

五、其他资料

**一、报 价 函**

致： (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 项 目 名 称 ) 服务项目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中的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的工作。

2.我方承诺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不撤销报价文件。

3.质量要求：

4.如我方中选，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我方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安排工作任务，并及时完善相关合同手续。

(5)在你方和我方进行合同谈判之前，我方将按照合同附件提出的最低要求填报主要工作人员，经你方审批后作为本项目的主要人员且不进行更换。如我方拟派驻的人员不满足合同附件要求，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选资格。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函连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

邮政编码：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1** **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参加 项目询价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2.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其报价无效。

3.如果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报价文件，则无须提交授权委托书。

**2-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 全 称 )

姓名： ( 法 定 代 表 人 ) 性别 ：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供应商： ( 全 称 )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三、资格审查表**

**3-1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报价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 真 |  | 电子邮件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营业执照号 |  | 员工总人数： |
| 注册资本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成立日期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技术人员数量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各类注册人员 |  |
| 经营范围 |  |
| 报价人关联企业 情况 | 报价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1)报价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报价人为上市 公司，报价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50%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 应股权比例；(2)报价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 例 ；(3)与报价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
| 备注 |  |

注：

**(1)本表后应附有以下证明材料的影印件(黑白或彩色),并加盖报价人单位章；**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资料的影印件，以及报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股东出资情况说明的影印件。**

**3-2 报价人企业组织机构框图**

|  |
| --- |
| 以框图方式表示： |
| 说明： |

**3-3 近五年(自2020年1月1日起至今)承担的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1 | 2 | 3 | …… |
| 项目名称 |  |  |  |  |
| 项目采购人(发包人) |  |  |  |  |
| 开工日期 |  |  |  |  |
| 交工日期 |  |  |  |  |
| 建设规模及主要技术指标 |  |  |  |  |
| 合同价格(元) |  |  |  |  |
| 备注 |  |  |  |  |

**注：**

1.近几年是指自2020年1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协议书及完工证明并加盖报价人单位章。

3.业绩应附证明材料，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视为无效业绩。

**3-4 报价人信誉情况表**

报价人在此必须附下列证明材料：

1.报价人在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的网页信息资料证明材料(如有)。

2.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报价人(单位)查询网页信息资料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https://www.gsxt.gov.cn)) 中报价人(单位)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 白或彩色)。

4.上述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均应加盖报价人单位章。

**3-5** **行贿犯罪档案记录承诺函**

 ( 采 购 人 名 称 ) ：

我公司 (报价人名称) (营业执照编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身份证号)在2020 年1月1日至本项目询价公告发布之日期间，承诺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若存在隐瞒的，在中国裁判

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上一经查实，将取消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资格。若在评 审后被查实的可取消其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资格。若在合同签订后查实的，可从履约保证金 中扣除10%的签约合同价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报价人： ( 盖 单 位 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 (职务、姓名) ( 签 字 )

 年 月 日

**3-6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学历 |  |
| 职称 |  | 职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执业证号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注：1、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3-7 主要人员配置**

注：格式自拟

1.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2.提供人员在本单位近半年社保证明并加盖鲜章。

**四、技术建议书**

（格式自拟）

**五、其它资料**

**成都绕城路三座桥梁行洪论证服务**

**报** **价** **文** **件**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报 价 人 ： ( 全 称 )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一、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1.我方全面研究了“ ”项目询价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询价。

2.我方自愿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为包干报价。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用于报价。

5.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

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本次询价，我方递交的报价文件有效期为询价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60天。

供应商名称： (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

日 期 ： 年 月 日

第六章 合同协议书

合 同 协 议 书 ( 格式自拟 )